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967

证券简称：上风高科

公告编号：2014-008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13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向监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上午10时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广东威奇电工材料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静萍女士主持，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52,700,686.36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9,296,275.29元，计提盈余公积5,270,068.64元，2012年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4,103,582.4元，年末可供股东

分配的利润为62,623,310.61 元。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46,214,944.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0元，共计9,848,597.76元。尚余元52,774,712.85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4 年度审计机构及决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根据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3 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六、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在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在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九、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监事会议事规则》。

（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6日在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特此公告。

浙江上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 年 4 月 26 日